

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日前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参股中国光大银行和参股交通银行两项议案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本公司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参股中国光大银行

中国光大银行成立于 1992 年 8 月，是由中国光大（集团）总公司、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（香港）、亚洲开发银行等投资入股的全国性国家控股股份制商业银行，现有股本为 43.12 亿股。

中国光大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复[2000]217 号文批准进行增资扩股。中国光大银行本次增扩股数为 18.42 亿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 1.95 元。本公司参与中国光大银行此次增资扩股活动，预认购 2.5 亿股股份，估计出资金额为 4.875 亿元。

二、关于参股交通银行

交通银行经国务院批准于 1986 年重新组建，为中国首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，现有股本为 142.77 亿股。

交通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办函[1999]395 号文批准进行增资扩股。交通银行本次向社会定向增扩股数为 20 亿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 1.90 元。本公司参与交通银行此次增资扩股活动，预认购 1.5 亿股，估计出资金额为 2.85 亿元。

以上投资行为经国家有关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。

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00 年 11 月 22 日